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管辞职及聘任高管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情况说明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长、总裁苏日明先生和副董事长朱新武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具体如下：

由于工作调整原因，苏日明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裁职务，苏日明先生辞去公司总裁职务后仍担任公司董事长；由于工作调整原因，朱新武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朱新武先生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后仍担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苏日明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64,853,95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4.28%；朱新武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8,038,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77%。前述高管辞去相关职务后仍将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规定。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苏日明先生和朱新武先生的申请自辞职信函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上述公司高管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职，公司董事会对其在公司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说明

为了进一步做好公司管理工作、明晰高管人员分工，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同意聘任李勇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徐新雄先生为公司总裁，陈茂森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经查阅李勇先生、徐新雄先生、陈茂森先生的个人简历，我们认为，上述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未发现其有《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市场禁入处罚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李勇先生、徐新雄先生、陈茂森先生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其提名和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因此，同意聘任李勇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徐新雄先生为公司总裁，陈茂森先生为公司副总裁。

特此公告！

福建省爱迪尔珠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30日